

隨時隨地給您提供協助

在以下位置註冊產品及獲取支援：

www.philips.com/support

CVR600



使用手冊

PHILI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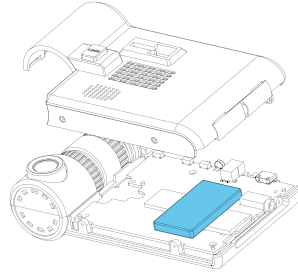
目錄

1 安全性注意事項	2	10 產品資訊	12
2 您的汽車行車記錄儀	3	11 注意	13
簡介	3		
包裝盒內含物件	3		
概覽	3		
3 開始使用	4		
插入 MicroSD 卡	4		
安裝行車記錄儀	4		
連接電源	5		
手動關閉行車記錄儀	5		
首次使用	5		
切換模式	6		
4 錄製影片	7		
了解介面	7		
進行設定	7		
控制	8		
5 拍攝照片	9		
了解介面	9		
進行設定	9		
控制	9		
6 檢視影片及相片	10		
存取檔案列表	10		
檢視影片	10		
檢視相片	10		
管理影片及相片	10		
7 使用外置螢幕	11		
8 重設行車記錄儀	11		
使用重設按鈕	11		
使用功能表	11		
9 檢查韌體版本	12		

1 安全性注意事項

- 在您開始使用此設備之前，請先閱讀並瞭解所有指示。如果未依照指示操作而造成損壞，則不在保固範圍內。
- 請僅使用配套的安裝硬件，確保安裝安全。
- 僅使用製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為了避免短路，請勿將產品暴露於雨中或水中。
- 請勿將其它物體插於設備通風口或其他開口內。
- 請使用微溼的軟布清理設備和外框。請勿使用酒精、化學藥劑或家用清潔劑等藥物來清潔此設備。
- 設備屏幕損壞風險！請勿使用物品觸碰、推擠、摩擦或撞擊屏幕。
- 電池（安裝的電池組或電池）不可暴露於過熱的環境中，例如陽光下、火源或類似場所。
- 電池如沒有正確地更換，會有爆炸的危險。請只以相同或同等類型的電池更換。
- 為了您的安全，請不要在駕駛時操作設備。
- 請不要在擋住駕駛員視線或影響安全氣囊運作的位置安裝設備。
- 為避免由於汽車電池耗盡造成的意外，汽車點煙器在發動機停止保持後供電的使用者請在離開汽車前斷開汽車充電器的連接。
- 當汽車引擎停止或電源關閉，該設備仍然可以利用其內置的電池保存錄音文件，請勿取出 microSD 卡以免數據流失。
- 設備不可暴露於液滴或液灑下。
- 不可將任何危險源置於設備上（如盛滿液體的物件和點燃的蠟燭）。

始終將產品交由專業人士移除內置電池。



2 您的汽車行車記錄儀

感謝您購買 Philips 產品，歡迎來到 Philips 世界！要享受 Philips 為您提供的全面支援，請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網站註冊您的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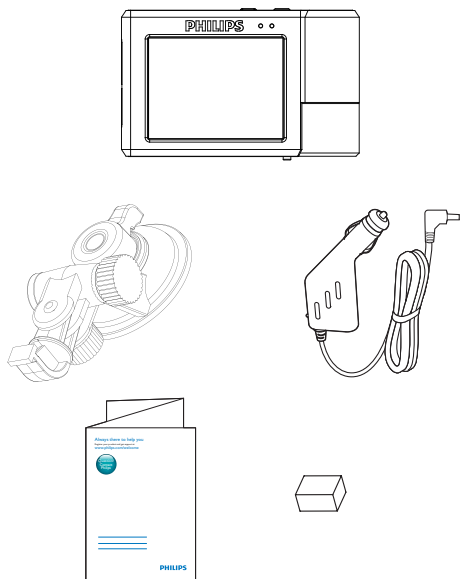
簡介

有了汽車行車記錄儀，您可以：

- 在駕駛時自動錄影
- 拍照
- 播放視訊/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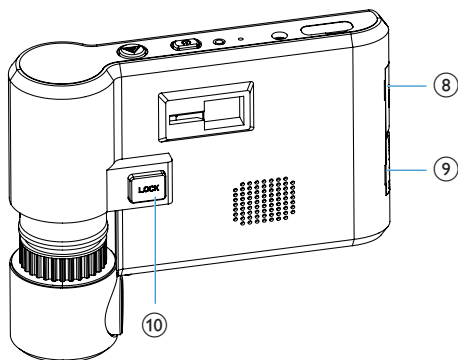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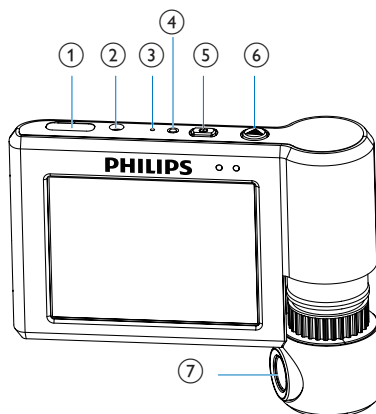
包裝盒內含物件

請清點包裝盒內含物件：





- ① 行車記錄儀
- ② 吸力支架
- ③ 車用充電器
- ④ 精簡用戶手冊
- ⑤ 軟墊

概覽



- ① 備用DC 插槽
- ② DC IN
 - 連接到車用充電器進行充電。

- ③ MIC
 - 整合式咪高風
- ④ RESET
 - 按下以還原所有設定至原廠預設狀態。
- ⑤ 
 - 按住以啟動行車記錄儀。
 - 按住 3 秒以關閉行車記錄儀。
- ⑥ 
 - 按住以進入安全錄製模式。錄製的影片無法直接刪除，而只可通過格式化 microSD 卡而刪除。
- ⑦ 相機鏡頭
- ⑧ TV OUT
 - 連接到外置螢幕，然後你可以看外置螢幕上的實時影像。
- ⑨ MicroSD 卡插槽
 - 插入一張 MicroSD 卡。
- ⑩ LOCK
 - 輕按以解鎖鏡頭，即可轉動鏡頭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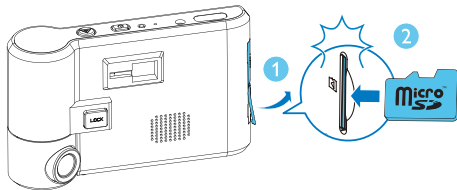
3 開始使用

插入 MicroSD 卡

提示

- 以正確方向插入 microSD 卡。否則卡插槽和卡可能會損壞。

將 microSD 卡插入卡插槽，直到聽到卡嗒聲。



- 要移除 microSD 卡，將卡向內推入，直到聽到卡嗒聲。

安裝行車記錄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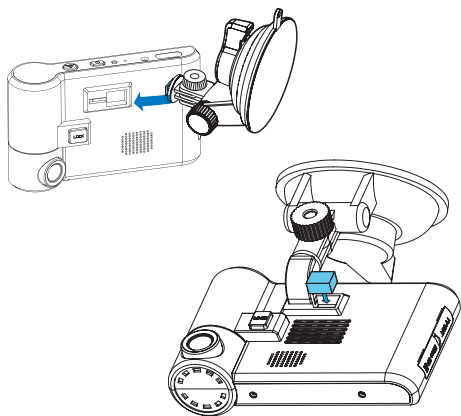
注意

- 請勿在阻擋駕駛員視線或影響安全氣囊運作的位置安置行車記錄儀。

提示

- 要獲得更清晰的影像，請清除擋風玻璃上的污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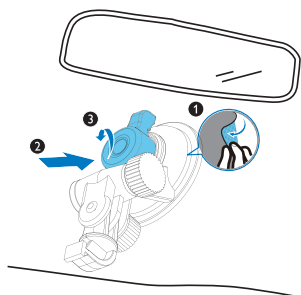
- 1 將行車記錄儀與吸盤支架連接。



- 2 清潔擋風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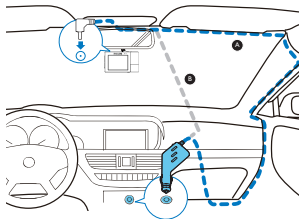
- 3 移除吸盤支架的保護膠片並旋轉吸盤的固定按鈕。



連接電源

連接車用充電器到

- 行車記錄儀 DC IN 的電源插座，及
 - 汽車點煙器插座。
- ↳ 當汽車啟動之後，行車記錄儀就會連接到電力。



手動關閉行車記錄儀

按住 \odot 3 秒以關閉行車記錄儀。

- 要開啟行車記錄儀，請再按住 \odot 。

首次使用

格式化 MicroSD 卡

如 microSD 卡未格式化，將會出現提示。請依照屏幕指示完成格式化。您可以手動進行格式化。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以選擇 [格式]。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以選擇 [是]。
- 5 按下 [確認]。

設定介面語言

選擇屏幕操作系統語言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語言]。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語言。
- 5 按下 [確認]。

設定日期和時間

首次使用時，請設定日期和時間。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日期和時間]。
- 3 按下 [確認]。
- 4 按下 ▲▼ 設定年份，然後按 [確認]。
- 5 按下 ▲▼ 設定月份，然後按 [確認]。
- 6 按下 ▲▼ 設定日子，然後按 [確認]。
- 7 按下 ▲▼ 設定小時，然後按 [確認]。
- 8 按下 ▲▼ 設定分鐘，然後按 [確認]。

提示

- 基於安全理由，如行車記錄儀長時間維持高溫狀態，內置電池將停止充電。如內置電池耗盡，將需重設日期及時間。

關閉 LCD 屏幕。

錄影時按下 [關閉 LCD]。

- 輕按屏幕以啟動 LCD 畫面

將按鈕嗶聲靜音

您可以將按鈕聲音設定為無聲。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聲音]。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 [關閉]。



6 ZH-HK

- 要開啟按鈕聲音，請選擇 [開啟]。
- 5 按下 [確認]。

切換模式

當汽車啟動時，行車記錄儀將會同時啟動，並開始自動錄影。

您可以切換行車記錄儀為照片拍攝模式，或進入圖庫觀看錄製的影片或查看相片照片。

- 進行錄影模式時按下  以切換至相片擷取模式。
- 進行相片擷取模式時按下  以切換至錄影模式。
- 進行錄影或相片擷取任一模式時按下 [播放] 以進入影片或相片的媒體庫。
- 進行播放模式時按下 [錄影] 以返回至錄影模式。

4 錄製影片

當汽車啟動時，行車記錄儀將會同時啟動，並開始自動錄影。

提示

- 行車記錄儀將在引擎關閉之後繼續運行一段時間，以保護最後記錄的文件。

了解介面



- 錄製時間
- 安全記錄模式
- 影像解像度
- 錄製聲音
- 記憶卡狀態
- 電池電力
- 輕按以進入安全錄影模式。
- 輕按以顯示檔案清單。
- 輕按以存取系統功能表。
- 輕按以屏幕。
- 輕按以在錄影模式及相片擷取模式之間切換。

進行設定

隨意進行以下設定。

設定影片的解像度

-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點選 ▲▼ 以選擇 [影片解像度]。
- 按下 [確認]。
-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1080p 全高清]
 - [720p 高清]
- 按下 [確認]。

設定影片長度

設定錄製的影片長度。

-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點選 ▲▼ 以選擇 [錄影時間]。
- 按下 [確認]。
-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3分鐘]: 每 3 分鐘錄製一段影片
 - [5分鐘]: 每 5 分鐘錄製一段影片
 - [10分鐘]: 每 10 分鐘錄製一段影片
- 按下 [確認]。

使用流動偵測

-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點選 ▲▼ 以選擇 [流動裝置偵測]。
- 按下 [確認]。
-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關閉]: 停用流動偵測。
 - [開啟]: 啟用流動偵測。如果實時圖像在 30 後沒有更新，行車記錄儀會自動停止錄製。當實時圖像再次更新，行車記錄儀會自動開始錄製。
- 按下 [確認]。

顯示日期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日期顯示]。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關閉]: 不在影片圖像上顯示日期。
 - [開啟]: 在影片圖像上顯示日期。
- 5 按下 [確認]。

設定螺儀感應器的感應度

動並觸發螺儀感應器會以安全錄影模式錄影正播放的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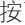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陀螺儀感應器的感應度]。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高]/[中]/[低]: 請選擇感應程度
 - [關閉]: 關閉螺儀感應器
- 5 按下 [確認]。


靜音咪高風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錄音]。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關閉]: 不要在錄製影片的時候記錄聲音。
 - [開啟]: 在錄製影片的時候記錄聲音
- 5 按下 [確認]。

控制

使用安全錄製模式

錄影時按下  按鈕或輕按  圖示。

- ↳ 將顯示 。
- ↳ 目前錄製的影片會以安全錄製模式錄製。影片只可以通過格式化 microSD 卡來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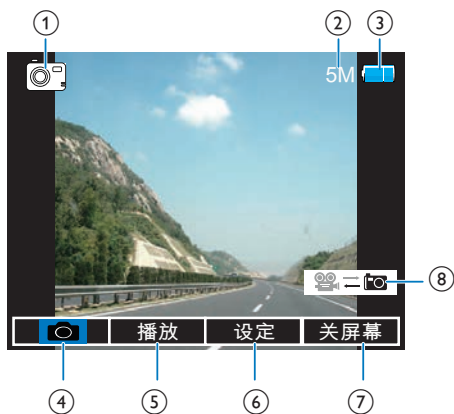
提示

- 您可以儲存最多 10 段安全錄製模式影片。

5 拍攝照片

要拍攝照片，請先切換到相片拍攝模式。

了解介面



- ① 相片捕捉模式
- ② 相片解像度
- ③ 電池電力
- ④ 點按以截取目前的圖像為相片。
- ⑤ 輕按以顯示檔案清單。
- ⑥ 輕按以存取系統功能表。
- ⑦ 輕按以屏幕。
- ⑧ 輕按以在相片擷取模式及錄影模式之間切換。

進行設定

隨意進行以下設定。

設定相片解像度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相片解像度]。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12M 4032 x 3024]
 - [10M 3648 x 2736]
 - [8M 3264 x 2448]
 - [5M 2592 x 1944]
- 5 按下 [確認]。

顯示日期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日期顯示]。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關閉]: 不在影片截圖上顯示日期。
 - [開啟]: 在截圖上顯示日期。
- 5 按下 [確認]。

控制

點按  截取目前的圖像為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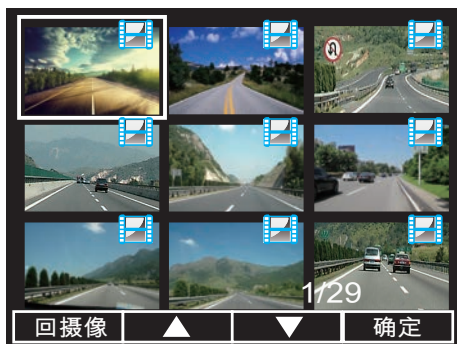
6 檢視影片及相片

存取檔案列表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播放]。

↳ 將會顯示影片及相片列表。

檢視影片



- 1 點選 ▲▼ 以選擇影片。
- 2 點選 [確認] 開始播放。
 - 要暫停播放，請按 [確認]。要恢復播放，再次點選 [確認]。
 - 要暫停播放並返回錄影模式 [錄影]。

檢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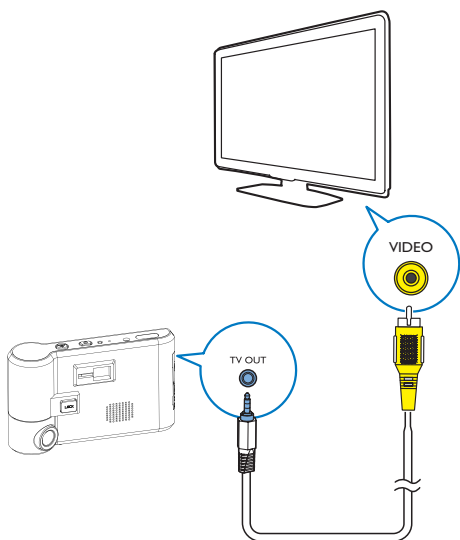
- 1 按 ▲▼ 以選擇一項在檔案列表的相片。
- 2 按 [確認] 檢視相片。
 - 要返回檔案清單，請按 [取消]。

管理影片及相片

- 1 按 ▲▼ 以選擇一項在檔案列表的影片或相片。
- 2 按下 [確認]，並按下 [刪除] 以顯示以下選項。
 - [刪除目前檔案]：刪除選取的影片或圖片。受保護的檔案只可以通過格式化 microSD 卡來刪除。
 - [刪除所有]：刪除所有影片或圖片。受保護的檔案只可以通過格式化 microSD 卡來刪除。
- 3 點選 ▲▼ 以選擇一個選項。
- 4 點選 [確定] 以確認。

7 使用外置螢幕

連接行車記錄儀到外置螢幕，然後你可以看外置螢幕上的實時影像。



8 重設行車記錄儀

使用重設按鈕

使用圓珠筆筆尖或牙籤按 RESET。

使用功能表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還原設定]。
- 3 按下 [確認]。
- 4 點選 ▲▼ 以選擇 [是]。
 - 要返回上一個目錄，選擇 [否]。
- 5 按下 [確認]。

9 檢查韌體版本

- 1 在錄影模式或相片擷取模式中，點選 [設定] 進入系統功能表。
- 2 點選 ▲▼ 以選擇 [版本]。
- 3 按下 [確認]。
↳ 將顯示韌體版本。

10 產品資訊

☰ 提示	
• 產品資訊可能會被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電池	可充電鋰電池（設計只用作備份最後一個數據）
電源	車用充電器（輸入：DC 12 - 24 V；輸出：DC 5.5 V）
LCD 屏幕	3.0 吋輕觸式屏幕
鏡頭	110° 廣角
影片	全高清 (1920 x 1080p) 30 FPS 高清 (1280 x 720p) 60FPS
影像格式	MOV
外置記憶咭	MicroSD 卡 Class 6 或以上（最高 32GB）
咪高風/喇叭	內置
螺儀感應器	內置
儲存濕度	20% - 85%
儲存溫度	-20 ° C - 70 ° C
操作溫度	-20 ° C - 60 ° C
尺寸	
- 行車記錄儀 (W x H x D)	106.6 x 65.5 x 30.2 毫米
- 吸力支架 (直徑 x 高)	70.0 x 63.0 毫米
重量	
- 行車記錄儀	136.5g
- 吸力支架	60.0 克

11 注意

未經 Gibson Innovations 明確允許而對裝置進行的任何變更或修改可能會導致用戶喪失使用設備的權限。

棄置處理舊產品



您的產品是使用優質材料和元件所設計及製造，均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請勿在本產品使用壽命結束後當作一般家庭垃圾廢棄，應交給官方回收站或循環再用。這樣做有助保護環境。

環境資訊

所有不必要的包裝已不作考慮。我們已嘗試使包裝材料輕鬆分離成三種材料：紙板（紙箱）、泡沫塑料（緩衝器）和聚乙烯（包裝袋、保護性泡沫塑料板。）

如果由專門公司拆卸，您的系統由可循環再利用的材料組成。請遵循有關於處理包裝材料、廢棄電池和舊裝置的當地法規。



2015 ©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product has been manufactured by, and is sold under the responsibility of WOOX Innovations (Shanghai) Commercial Company Ltd., and WOOX Innovations (Shanghai) Commercial Company Ltd., is the warrantor in relation to this product.
Philips and the Philips Shield Emblem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Koninklijke Philips N.V. and are used under license from Koninklijke Philips N.V.

